



天宁街道提档升级“深蓝行动” 凝聚“深蓝力量”，护助青少年成长

常州天宁街道将“扫黄打非”工作纳入基层党建、精神文明建设、全要素网格治理等工作，对“深蓝行动”提档升级，在全市范围首创“扫黄打非”专题道德讲堂，有计划、分层次地推进专项行动，不断净化文化市场，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让“清到极致便是深蓝”的理念深入人心。

据悉，天宁街道先后获得江苏省“扫黄打非”先进集体、先进基层示范点、示范标兵等荣誉，2020年被评为第四批全国“扫黄打非”先进基层示范点，这也是常州唯一入选单位。



沙杨 葛小林

“深蓝”志愿者们开展巡查 通讯员供图

全域覆盖，集结深蓝力量

天宁街道党工委成立“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宣传、文化、公安、综合执法、综合治理等部门骨干，组成“扫黄打非”工作专班，确保专项行动安排、协调、督导和反馈有序进行。

仲佳欢是天宁街道“深蓝”志愿者发起人。作为一名妈妈，她很关注孩子的上网安全。2019年，仲佳欢发起成立了“深蓝”志愿者队伍，呼吁家长们一起维护未成年人网络权益，保护未成年人网络安全。目前，“深蓝”志愿者已吸纳了社区全要素网格员、绿色主城青年志愿者和街道青少年普法志愿者等465名志愿者，实现了年龄层的全覆盖。

同时，天宁街道以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点为载体，基层社区(村)书记总负责，设立“扫黄打非”工作站，利用辖区单位、业委会、物业公司、社会组织等资源，实现“人员联动、活动联办、资源联享”，推动“扫黄打非”在基层全域覆盖。

联动联治，严查涉黄涉非

“深蓝”队伍的工作触角不断向薄弱敏感阵地延伸，把“扫黄打非”巡查和整顿、规范文化市场秩序有机结合，将自主发现或群众举报核实的案件线索及时向执法部门移送，第一时间扼杀涉“黄”涉“非”苗头。

据悉，今年上半年，街道向市文化执法支队、公安机关提供案件线索12条，形成各类案件5起，没收各类出版物、侵权复制品近200本。其中，北京光宇在线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常州分公司被侵犯著作权案、浙江优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被侵犯著作权案等，总涉案金额超150余万元。

同时，与文化城、新华书店、天宁禅寺等多家单位签订共建清新文化市场协议，充分发挥街道、社区(村)信息员、网格员、志愿者等在“扫黄打非”宣传教育、线索举报和协助打击非法出版物及信息方面的作用，发动群众广泛参与，对举报查证属实并由此破获有关案件的有功人员予以一定奖励。

全民参与，深蓝行动升级

据介绍，今年以来，天宁街道在做好“扫黄打非”基础工作的同时，创建了专项活动品牌“深蓝行动”，打造由“深蓝宣讲队”“深蓝管家队”“深蓝调解队”和“深蓝智囊团”，为辖区“扫黄打非”工作保驾护航。

例如，街道已开展“扫黄打非”专题宣传活动100余场次，原创作品《绿色护苗看主城》《守望晴空》登上了党建“初心课堂”和“扫黄打非”专题道德讲堂；“红色青果电台”“i尚主城区”等新媒体平台积极回应群众关切的“扫黄打非”热点问题，营造清朗网络空间。

为进一步提升“扫黄打非”专项活动品牌“深蓝行动”建设内涵，天宁街道将开展“绿书签”进校园主题宣教、进社区倡导阅读、进所站全天“护苗”等一系列活动，发起并成立常州“护苗公益联盟”，引导青少年绿色阅读、文明上网，远离非法出版物及有害信息，护助青少年健康成长。

市纪委监委公开通报五起 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典型案例

8月9日，常州市纪委监委网站公开通报五起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典型案例。

金坛区儒林镇社会管理和公益事业局原副局长史建伟办理低保优亲厚友、骗取动迁补偿款等问题。2012年，史建伟在任儒林镇民政办主任期间，滥用职权，将不符合低保标准的亲戚违规纳入低保范围。2018年3月，史建伟在负责儒林镇房屋动迁工作期间，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指使拆迁公司采用“分户”安置人口和虚构补偿项目等手段，骗取动迁补偿款。史建伟还存在其他违规违纪问题。2020年8月，史建伟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

武进区礼嘉镇政平村东街村民小组原组长吴一峰违规出借集体资金问题。2012年至2019年，吴一峰在任政平村东街村民小组组长期间，未经村民小组集体商议，违规将集体资金借给单位和个人。2021年6月，吴一峰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新北区罗溪镇副镇长朱孟君等人在拆迁安置补偿工作中失职失责等问题。2016年10月，朱孟君在分管拆迁安置工作期

间，未按规定认真审核相关材料，导致镇政府拆迁补偿及安置回购款被冒领。朱孟君还存在其他违规违纪问题。2020年7月，朱孟君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其他相关责任人员受到相应处理。

天宁区郑陆镇原环保科副科长吴兴东在环境影响申报预审工作中失职失责问题。2017年12月，吴兴东作为全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预审工作负责人，对环境影响申报预审材料疏于审核，未实地检查，即将预审材料直接报送主管部门审批，未能及时发现某公司在未办理环评手续的情况下违规生产。2020年11月，吴兴东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钟楼区五星街道汤家村党委总支副书记谈建荣违规拆分工程项目、规避招投标问题。2018年7月，时任汤家村村委书记谈建荣在负责汤家村委零星工程管理工作期间，不正确履行职责，将村委办公场所改造工程进行拆分，未按规定履行招投标手续，违规采购工程材料。2021年4月，谈建荣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刘国庆

男子谎报棋牌室营业被警告

疫情防控期间，自己打麻将遭举报被民警“搅黄”心生怨气，从而谎报其他棋牌室正在经营的警情。近日，溧阳这名男子被警方警告并写下保证书。

现代快报记者从溧阳警方了解到，几天前，潘某与朋友相聚打麻将时，被群众举报，接到报警后，民警立即赶到现场，对他们进行批评教育并要求立即停止。

离开后，潘某在路上发现某棋牌室内的灯亮着且关着门，便妄自猜测该棋牌室也有人在聚集打牌，觉得民警没有管这个棋牌室，而自己打麻将却被要求离开，心生怨恨的潘某于是走到了无人的地方打电话报警，称该棋牌室内有多人在打麻将。

清安派出所民警接到报警

后立即赶往该棋牌室核查，发现棋牌室内只有两人在维修水电，并无人员在打麻将，当民警打电话给潘某核实，发现其已经关机，面对如此反常的举动，民警分析报警人可能是“谎报警情”。

8月3日，民警将潘某传唤到派出所接受调查，潘某承认其因为打麻将被民警“搅黄”又看到其他棋牌室的灯亮着、大门紧闭，便揣测该棋牌室还有人在聚集打牌，于是在没有核实的情况下便报了警。

事后潘某向民警写下了保证书，对自己的行为表示后悔，鉴于潘某认错态度诚恳，深刻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警方对潘某进行了批评教育并对其警告。

张亮 葛小林

一家三口吃自制凉粉后竟农药中毒

8月6日中午11点多，常州四院急诊抢救大厅里一阵忙碌，医护人员有条不紊地抢救3名食物中毒的患者，其中一名50多岁的男子病情严重，心跳呼吸微弱，随时有生命危险。

原来，这是一家三口，中午吃了由父亲自制的凉粉后，全家出现了头昏、恶心、呕吐症状。56岁的父亲多吃了两口，他的情况最严重，当时就面色发白，全身出汗，很快就意识不清，送到医院的时候，血压已经测不到了，心跳呼吸随时会停止，医护人员立即给予气管插管等抢救措施。

“这不是一般的食物中毒，好像有一股农药味！”常州四院急诊科副主任巢益群怀疑有人投毒，但据了解，这一家三口是医院附近的种菜大户，平时生活起居就在大棚里，最近也没有和人发生过矛盾争吵。

症状很像农药中毒，如果不是有人投毒，那么中毒的原因是什么呢？巢益群汇报医院相关部门后进行了报警处理，并在妥善处理病人后跟着警察一起到了患者所居住

的地方，只见患者“家里”物品摆放杂乱无序，生活用品与农具混放，警察用专业手段排除了人为投毒的可能，一家三口中毒原因很可能和他家的农药保管不善有关。在对他们进食的凉粉进行鉴定后，最终证实为呋喃丹中毒。

“农药管理不当导致的中毒事件，年年都有发生，再次提醒农民朋友，一定要将农药与生活用品分开放置，放在儿童不宜触及的高处等。”巢益群提醒。 杜衡 陆文杰

常州市金坛米猪原种场新增米猪养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名称:新增米猪养殖项目
概要:常州市金坛米猪原种场选址常州市金坛区朱林镇朱林村马脚山8号,建设新增米猪养殖项目,养殖规模为年存栏6000头、出栏1000头生猪。
(二)建设单位名称:常州市金坛米猪原种场
联系人:田总13861037188
(三)环评单位:江苏冠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施工18014321107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
[http://www.jsqshj.com/index.php?](http://www.jsqshj.com/index.php?m=home&c=View&a=index&aid=333)

[m=home&c=View&a=index&aid=333](http://www.jsqshj.com/index.php?m=home&c=View&a=index&aid=333),公众可联系建设单位查询纸质报告书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代表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jsqshj.com/index.php?](http://www.jsqshj.com/index.php?m=home&c=View&a=index&aid=332)
(七)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电子邮件871228172@qq.com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江苏弘大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智能家居及配件项目 征求意见稿公示

江苏弘大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智能家居及配件项目委托江苏蓝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经形成,现特请您提出宝贵意见。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如下:
[http://www.jslanlian.com/news/1/;](http://www.jslanlian.com/news/1/)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如需要查阅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或需索

取补充信息的公众,可与建设单位联系。
建设单位:江苏弘大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联系人:沈总,
0519-88509551,798880738@qq.com
被征求意见的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主要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直接与联系人联系参与;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2021年7月29日~2021年8月11日。